112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

課程簡章

壹、依　　據：

一、112 年度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計畫—彙管作業服務。

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7 條「就業服務員應於初次進用後一年內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 36 小時以上，成績及格取得結訓證明，始得繼續提供服務」。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參、辦理日期：

6/8（四）、6/16（五）、6/29（四）、6/30（五）、7/6（四）、7/7（五），共 6 日。

肆、上課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 B109 教室、三樓 R317 視聽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

伍、招生名額：合計 30 人為原則，另提供 5 位補課名額。

陸、參訓資格：

一、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7 條，就業服務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社會工作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心理師或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二）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

（三）大專校院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

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之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

（四）非屬前款所定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或取得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學分學程證明。

（五）高中（職）畢業，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四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

二、初次進用未滿 1 年，尚未參加或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之現職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員。

三、其他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或與職業重建相關之勞政、社政、衛政及教育單位等人員，經主辦單位同意參訓者。

柒、錄訓順序：

一、第 1 順位：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符合參訓資格者。

二、第 2 順位：北基宜花金馬區除上述所列縣市外，符合參訓資格者。

三、第 3 順位：其他縣市有認證需求者。

四、第 4 順位：機關(單位)主管推薦有參訓之必要性者。

捌、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4 月 10 日(一)起至 4 月 21 日(五)下午 5 時止。

二、採線上報名：bit.ly/3mFIhSE

三、現職全程參與者，請寄送報名表（附件一）、切結書（附件二）、在職證明及勞動力發展署核發符合就服員資格之公文影本。

四、非現職全程參與者，請寄送報名表（附件一）、切結書（附件二）、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

訓準則」就服員之相關資格證明文件影本，或勞動力發展署核發符合就服員資格之公文影本（擇一即可）。

五、隨班附讀者，請寄送報名表（附件一）、切結書（附件二）、已完成課程之證明文件影本，以及隨班附補課申請表（附件三）。

六、上述文件請於 4 月 24 日(一)下午 5 時前寄送電子檔案至：ichlin0123@gmail.com，信件主旨註明就服 36 小時課程及報名者姓名。

七、請於 4 月 24 日(一)下午 5 時前完成上述報名手續，並來電或 Email 確認是否報名成功。若逾期、未完成網站報名及未於截止時間前送達完整報名資料者，將不予受理。

玖、錄取人數及錄訓審查：

一、錄取人數：以 30 人為原則，另提供 5 位補課名額。

二、錄訓公告：報名截止後，本中心將依錄訓標準進行審查，並視報名狀況，調整各單位錄訓名額；經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審核同意後，將於 5 月 23 日（二）下午於主辦單位指定網站公告錄取名單。

三、錄訓後若不克前來者，請務必於 5 月 30 日（二）前通知承辦單位，以便安排備取人員遞補，也確保未來參與權益。

拾、結訓成績考核：

一、結訓證書核發：全程參與訓練並取得全部合格之成績者，將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核發結訓證書。

二、時數證明核發：未能全程參與訓練者暨補課學員，將視實際參與課程考試(或報告)合格之時數，核發時數證明。

三、學員需全程參與課程訓練，非特殊原因不得請假；學員請假需填寫假單。

四、每堂課程(上午、下午)均需簽到及簽退，以作為出缺席之憑證。

五、每堂課結束後，由授課講師出題進行隨堂測驗或於限期內繳交課堂作業報告，學員隨堂成績須達 70 分才算及格。不及格者給予 1 次補考或補交作業報告之機會；補考內容與方式依據授課講師要求進行，若成績仍未達 70 分則該課程視為不及格。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一、遲到或早退超過 30 分鐘以上者，需請假 1 小時。
二、課程上、下午均需簽到／退，以作為出缺席之憑證。
三、請自行攜帶環保杯、衛生紙及保暖衣物等個人用品。
四、上課日期或地址如有更動，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五、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採取各項防疫措施及相關注意事項。
六、此次課程未提供中午餐盒。

拾貳、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本中心業務聯繫窗口

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郵寄地址：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特殊教育中心)

辦公室地址：10644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
和平校區圖書館校區博愛樓 B107 室

聯絡人信箱：ichlin0123@gmail.com

聯絡人及電話：林怡君職重專員(02)7749-5472

112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課程規劃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授課講師	上課地點
6/8 (四)	09：30～12：30 13：30～14：3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4	林麗珍	B109
	14：30～16：3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2		
6/16 (五)	09：30～12：3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3	王若旆	B109
	13：30～17：30	就業諮商實務	4		
6/29 (四)	09：30～12：30	就業服務紀錄撰寫	3	馮雪鴻	R317
	13：30～17：3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4		
6/30 (五)	09：30~16：30	職業重建概論	6	王敏行	R317
7/6 (四)	09：30～12：3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3	李岱羽	R317
	13：30～16：3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3		
7/7 (五)	13：30～15：3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及計畫介紹	2	黃俞絜	R317
	15：30～17：30	勞動市場現況分析	2		

112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課程

上課地點及交通方式

◎上課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和平校區圖書館校區】

台北捷運

- 捷運古亭站
  中和新蘆線(橘線）、松山新店線（綠線）於「古亭站五號出口直行約八分鐘即可到達。
- 捷運台電大樓站
  松山新店線（綠線）於『台電大樓站三號出口,師大路直行約十分鐘即可到達。
- 捷運東門站
  淡水信義線(紅線）、中和新蘆線(橘線）於『東門站五號出口,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

公車

- 0南、18、235、237、254、278、295、662、663、672、907、和平幹線、復興幹線在「師大站」或「師大綜合大樓」下車。
- 0東、0南、20、22、38、204、1503、信義幹線在「信義永康街口(捷運東門站)」下車,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